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书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作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公司总经理杨学先先生提名，聘任李跃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我们认为：李跃进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知识等符合相关工作岗位的要求，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董事会聘任副总裁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董事会对前述人员的任命。

（下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独立董事签名:

陈环

李松玉

龙建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